

江蘇省政府民國二十三年九月份行政報告

江蘇省政府民國二十三年九月份行政報告

(一) 奉行中央法令事項

法令名稱	頒行機關	到達日期	如何奉行	備考
工業獎勵審查標準	行政院	九月五日	刊登公報	
獎勵工業審查委員會規程	行政院	九月五日	刊登公報	
補充縣長任用資格標準實施辦法	行政院	九月七日	令各廳知照	
空軍撫卹暫行條例	國民政府	九月七日	刊登公報	
軍事委員會各種條規勘誤表	軍事委員會	九月七日	令保安處知照	
修正預算章程第四十二四三三十四各條條文	國民政府	九月十日	分令各廳保安處土地局飭屬知照	
陸軍軍官佐服役暫行條例施行規則均改為施行細則	軍事委員會	九月十二日	令保安處知照	

江蘇省政府民國二十三年九月份行政報告 奉行中央法令事項

實業部中央農業實驗所合辦獸疫防治所規程	實業部	九月十二日	令各縣縣長一體知照
中央黨部工作人員從事政治工作考試辦法大綱	中央執行委員會	九月十七日	刊登公報
中央政治會議決議修改前次關於頒給勳章之決議	中央政治會議	九月十七日	刊登公報
修正待遇蒙藏學生章程	教育部	九月二十日	由教育廳分令中小學及各縣教育局知照
聯立中小學理事會組織大綱	教育部	九月二十日	由教育廳分令各縣教育局遵照並飭屬一體遵照
陸軍軍官佐考績規則	國民政府	九月廿二日	令保安處飭屬知照
西北防疫處暫行組織章程	內政部	九月廿四日	刊登公報
陸軍在鄉軍官佐管理暫行規則	軍事委員會	九月廿六日	刊登公報
高等考試建設人員考試條例	考試院	九月廿七日	令各機關知照

							工會之分會支部小組組織簡則	取締棉花機水機雜暫行條例施行細則
							中央民運 指委會	國民政府
							九月廿七日	九月廿七日
							刊登公報	刊登公報

江蘇省政府民國二十三年九月份行政報告

奉行中央法令事項

江蘇省政府民國二十三年九月份行政報告

奉行中央法令事項

(二) 頒行本省單行法規事項

法規名稱	頒行日期	經第幾次委員會會議通過	法規要旨	備考
江蘇省水利建設計劃綱要	九月四日	六八六	訂定計劃綱要共九步附表一種	
江蘇省辦理旱災工賑各工廠處組織通則	九月七日	六八七	共十一條	
江蘇省會公安局政治警察隊經費預算書	九月十四日	六八九	表一種	
江蘇省農業倉庫管理處暫行組織規程	九月十四日	六八九	共七條	
江蘇省財政廳農業倉庫管理處收買食糧費用臨時概算	九月十四日	六八九	表一種	
江蘇省政府二十三年度施政綱領	九月十四日	六八九	定民政財政教育建設及地政等五部份施政綱領共一百二十條	
修正江蘇省政府秘書處辦事規則	九月十八日	六九〇	修正本條文共二十五條	

江蘇省政府民國二十三年九月份行政報告

頒行本省單行法規事項

江蘇省土地陳報辦法	九月十八日	六九〇	遵照院頒辦理土地陳報綱要並參酌本省實際情形訂定本辦法共三十條附表一種
江蘇省補助六合溧陽等縣浚河開墾經費支配辦法	九月十八日	六九〇	共四條
江蘇省各縣鄉鎮保甲長訓練大綱	九月十八日	六九〇	爲使鄉鎮保甲長澈底了解保甲意義以增進保甲施行效率起見訂定本大綱共八條
江蘇省導淮入海工程處組織規程	九月廿一日	六九一	爲會同導淮委員會辦理徵工導淮入海工程起見設立本處並訂定規程共九條
江蘇省導淮入海工程處段工程事務所組織規程	九月廿一日	六九一	依據本省導淮入海工程處組織規程第五條之規定設立本所並訂定本規程六條
江蘇省各縣清查學田及整頓學租補充辦法	九月廿八日	第五次談話會決定六九三次追認	共十二條
江蘇省各縣縣金庫暫行規程	九月廿八日	第五次談話會決定六九三次追認	爲統一縣地方款項收支起見設立縣金庫掌理縣地方款項之出納事務並制定本規程十九條

(三) 省政府委員會

(每議決案下註明月日及本案會議次數)

壹、決議事項摘要

一、民政

1. 主席提議民政廳簽呈「南通區保安司令部呈請解釋公務員包庇煙土收受賄賂盜換贓物及土販運輸大宗煙土應否依照陸海空軍刑法第四十七條第二項(陸海空軍刑法第四十七條1.強迫栽種鴉片者處死刑2.包庇製造運輸或販賣鴉片或其代用品者處死刑或無期徒刑)處斷一案事關以軍法判處公務員及土販罪刑應如何辦理請核示」等情祈公決案

(決議)呈請軍事委員會委員長南昌行營核示(九、四、)
(六八六)

2. 主席提議民政廳呈據省會公安局長傅肇仁呈為改組長期政治警察隊請予追加預算每月為四百一十八元附具預算書請核示等情應否照准祈公決案

(決議)修正通過(九、十四、)
(六八九)

3. 主席提議民政廳呈「蕭縣武樓慘案撫卹死傷官兵民衆辦法曾經省府委員會第六八三次會議議決通過並經訓令王專員姚縣長會同遵辦在案茲據王專員呈稱「該處死難官兵業由地方酌予撫卹(未呈明有案)至於死難民衆以地方無此經費並無救濟擬請將死亡官兵卹金各減二成再照死亡民衆卹金數額按成分配」等情查核所擬辦法尙屬可行惟事關變更省府決議可否照准請核示」到府祈公決案

(決定)照准(九、廿八、第五次談話會決定)
(六九三次追認)

4. 委員兼民政廳長余井塘提議擬修正本省管理食糧試行規程第六條第二項為「正附稅合計未滿百分之一之縣份酌加畝捐」請公決案

(決定)通過(九、廿八、第五次談話會決定)
(六九三次追認)

二、財政

1. 委員兼財政廳長趙棟華提議擬修正江蘇省縣長辦理交代細則第十七條條文為「本細則自議決公布之日起遵照實行其以前歷任未結交代案責成現任各催各前任限一個月一律會算結報如逾限仍不來會算者責成現任清理結算由廳分別規定限期准其單銜造冊具報」當否請公決案

(決議)通過(九、廿一、)
(六九一)

2. 主席提議財政廳呈「靖江縣二十三年度保衛款項可否根據省府委員會第六七次會議對於各縣二十三年度保衛經費仍暫行

帶徵之決議准予帶徵請核示」等情請公決案

(決定)准予帶徵(九、廿八、第五次談話會決定)
(六九三次追認)

三、教育

1. 主席提議中國童子軍江蘇省理事會函「蘇松揚徐四地舉行童子軍大檢閱大露營需費四千元擬請按照去年全省女童子軍及小學童子軍大檢閱大露營成例飭廳照撥」等由應否照撥請公決案

(決議)照撥在總預備費項下開支(九、四、)
(六八六)

四、建設

1. 委員兼財政廳長趙棟華
建設廳長沈百先提議東台丁小草三開擬免收過船費所有該三開管理費用即在新案款項下動支附具預算草案每月計

一百二十四元請公決案

(決議)通過(九、七、)
(六八七)

2. 主席提議建設廳呈江南海塘各段正工均已陸續完成請迅派大員前往驗收以昭慎重等情祈公決案

(決議) 派王委員前往驗收(九、十四、)
(六八九)

3. 委員兼財政廳長趙棣華
建設廳長沈百先提議擬具民國二十三年江蘇水利建設公債監督用途委員會規程請公決案

(決議) 修正通過(九、十八、)
(六九〇)

4. 委員王柏齡羅良鑑余井塘提議擬修正江蘇省建設廳整理各縣鎮街道規則第七條條文爲「凡市街兩旁建築物于按照上項第五第六兩條規定拓寬時應依照應讓之尺寸打讓遷讓費及地價由縣政會議決定縣政府發給除遷讓費隨遷隨發外地價須由業主呈驗地契彙齊查明批註收用分數給價銀數定期發給並呈免賦稅」當否請公決案

(決議) 通過(九、十八、)
(六九〇)

5. 委員兼建設廳長沈百先提議導准入海工程急待籌備施工擬具工程處及段工程事務所組織規程草案並爲格外慎重起見擬由省
政府聘任導准委員會總工程師爲顧問工程師隨時指導辦理請公決案

(決議) 聘函照辦規程修正通過(九、廿一、)
(六九一)

6. (決議) 派許心武爲江蘇省導准入海工程處處長陳和甫爲副處長戈涵樓爲總工程師(九、廿一、)
(六九一)

7. 委員兼財政廳長趙棣華
建設廳長沈百先提議句容飛機場工程因徵工困難改爲雇工超出預算之數擬徵收徵工代金約七萬二千餘元茲據該縣呈稱以該縣旱災已成秋收無望此項代金民力實有未逮請予免徵所有建築費用應由省款撥付等情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 照准(九、廿五、)
(六九二)

8. 委員兼建設廳長沈百先提議據錫山縣縣長呈請修築城廂內外街道橋樑涵洞等工程擬請省款補助是否有當敬請公決案

(決定)准在二十三年省建設經費項下補助三千元(九、廿八、第五次談話會決定)
(六九三次追認)

五、實業

1. 主席提議^{財政建設}廳簽呈「江都高郵兩縣典當呈請增加保管費似可准予增加二厘半又典聯會呈請重行規定滿當日期似可准將江蘇省典當營業規則第十四條修正為「當物除農作物得依習慣辦理外以十二個月為滿期凡時式婦女衣服逾期不贖者即由典商估變其餘衣服等物均得展期六個月為滿如仍不贖再由典商估變但當戶不願滿當者准其按月上利保留」請核示」等情祈公決案
(決議)照簽呈意見通過一面令該當典速即整理內部並由廳擬具改進典業辦法報會核議(九、四、六八六)

六、土地

1. 主席提議財政廳呈「宜興縣辦理土地查報迅速完成頗著成績擬請將該縣縣長鍾竟成記大功一次以示鼓勵」等情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通過(九、七、六八七)

七、保安

1. 主席提議江甯自治實驗縣縣政委員會函請加委江甯自治實驗縣縣長兼任保安司令應否照准提請公決案

(決議)照准(九、十八、六九〇)

2. 主席提議鎮江警備司令部簽呈「本部職員除書記司書不敷添委各一員外餘均就保安處人員調用茲保安處變更組織原有軍法人員裁減半數以上勢難兼任本部軍法為適應事實需要擬請撤銷特設之毒品組並將本部編制關於軍法部分酌增員額改為專任惟編制經此擴改經費隨之增加除原有本部經費五百元毒品組經費一千零廿七元四角五分抵補外計不敷洋一千二百八十三元三角五分擬具編制及經費預算書請提會決議」等情應否核准請公決案

(決議) 每月經常費准支二千四百元另編預算送核 (九、廿五、)
(六九二)

貳、以省政府名義舉辦之事項

1. 主席提議委員兼祕書長程天放呈天放現奉中央命令擔任中央政治學校教務主任責任重大對本省職務勢難兼顧敬懇轉呈行政院准予辭去本省政府委員兼祕書長職務等情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 委員慰留呈請中央准予辭去祕書長兼職 (六八七、)

2. 主席提議擬請以羅時賓代理本府祕書長請公決案

(決議) 通過 (九、七、)
(六八七)

3. 委員程天放羅良鑑王柏齡葉秀峯報告審查江蘇省政府二十三年度施政綱領業已完畢請公決案

(決議) 修正通過 (九、十四、)
(六八九)

4. (決議) 准禁烟委員會委員兼常務委員李敬齋辭職遺缺推項致莊繼任 (九、十八、)
(六九〇)

5. 主席提議江蘇省地方團警政治訓練委員會函送該會預算書計月支經費三百元又編印政訓小叢書除領書人每冊繳納半費外尚不足洋一千二百元擬列為該會臨時費由省庫分六月支給之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 不必另編經常預算該會准用錄事一人勤務一人薪工暨辦公費調用人員車馬費均在省府祕書處支給至編印政訓小叢書臨時費一千二百元准在省總預備費撥給 (九、廿一、)
(六九一)

參、兩省以上舉辦之事項 (略)

江蘇省政府民國二十三年九月份行政報告

省政府委員會

(四) 民政

一、吏治

(甲) 審核各縣施政綱要及中心工作實施大綱

二、總綱 繼續審核各縣施政綱要及中心工作實施大綱

二、進行情形

各縣本年度施政綱要截至上月份止已據呈報經核定者計句容等三十五縣本月份續據造報者計溧陽溧水武進吳縣豐縣等五縣均經分別核飭遵照

關於中心工作實施大綱截至上月份止已據呈送者計吳江等四十二縣本月份續據造報者計吳縣溧陽金壇溧水高淳武進常熟嘉定如皋泰興阜甯淮陰漣水灌雲沭陽豐縣蕭縣碭山等十八縣除江甯自治實驗縣外各縣均已呈報齊全

三、結論

各縣施政綱要尙未呈送者正在嚴催造報中至中心工作實施大綱業據先後呈報齊全現正由本廳會同各廳就各該縣實際需要及民力財力所能勝任縝密研究分別決定再行令飭遵照嚴格督促施行

(乙) 整飭高郵等縣縣佐治人員

一、總綱 縣佐治人員爲推進縣政之基本幹部欲謀縣政之進步非先從整飭幹部人員入手不可本廳有鑒於此故對於縣佐治人員之不法行爲經查明屬實者均從嚴懲處

二、進行情形

本廳近查高郵縣政府秘書沈廷琦科長蕭承瓚行爲不檢高淳縣政府一科科長徐聲和二科科長錢岱三久假不歸泰縣縣政府秘書程晉齋會計王則階瀆檢閱睢甯縣政府科長黃祖梨田賦徵收主任徐程遠副主任周庸齋有吸食鴉片嫌疑各案人員均經嚴予懲處或予記大過或予撤職或予調職並將劣蹟公布以昭炯戒

三、結論

各縣佐治人員雖不乏幹材終難免良莠不齊爲整飭紀綱計不得不懲一儆百庶幾疲敝之風爲之振肅

江蘇省政府民國二十三年九月份行政報告

民政

二、公安

(甲)繼續整理水上公安

一、總綱 本月份仍繼續上月份未完之工作繼續整理並根據警務督察員視察各縣公安報告整飭丹陽縣公安人員學警考試於本月舉行錄取劉文淑等二百名並續招學警班長錄取黃錦華等十名茲將各項詳情分別臚陳於左

二、進行情形

1. 繼續審核各縣公安整理情形 各縣公安整理情形已據呈報經核准備案者截至上月份止計句容等三十五縣本月份續據呈報者計泗陽陽山二縣審核後均予備案

2. 整飭丹陽縣公安人員 本廳為督促整理各縣公安設施起見曾分派警務督察員朱愛周張達等分赴興化丹陽等縣視察指導以資改進業於上月份報告內呈報在案茲據朱愛周張達二員先後呈報到廳經加審核據張達呈報丹陽公安局長楊文治李鴻助等缺乏警務常識巡官孫鴻遠等而有煙容均一併令縣撤職

3. 續招學警班長並考選學警錄取劉文淑等二百名 查考選學警班長業經錄取陳豪雄等二十名已於上月份報告內呈報在案現因仍不敷用於本月續招錄取黃錦華等十名學警考試亦於本月分省會銅山淮陰三處舉行所有各處試卷均在省會綜核揭曉計錄取正取劉文淑等二百名備取陸鴻書等四十名

三、結論 各縣公安整理情形尙未據報者計高淳等二十三縣均經分別嚴催尅日整理完成具報各警務督察員報告除業經核定辦理者外其餘均在分別審核中錄取之學警班長及學警均已入所遵章嚴格訓練

(乙)繼續整理水上公安

一、總綱 本月份仍繼續上月份工作繼續修理巡艦巡船並審核水上第一二兩區呈送之教授進度等表及各項計劃茲分別詳述如次

二、進行情形

1. 繼續修理巡艦巡船 查水上省公安隊第一期就修各艦除復炎安靖二艦業經竣工驗收外靖平陪戎二艦亦於本月完工當經令派本廳警務督察員田炳章前往驗收至第二期應赴農具製造所就修之靖湖洪平昭武三艦已先後進塢興工

至應修巡船第一區爲七十六艘已於本月內先後上坡油給者計三十六艘第二區爲一百十四艘已於本月內先後上坡油給者計

五十九艘至第三區應修巡船共八艘已先後發材料費洋一千五百元所購材料集中南通新浦兩處由廳派員前往驗收分發興修以昭核實

2. 水警訓練情形 查本廳前為整理水上公安起見曾派遣專員彭祥冀等分往第一二兩區督同訓練已於七月份報告內呈報在案茲迭據各該區呈送教授進度等表及各項訓練計劃經詳加審核均尙能實事求是逐步推進

三、結論

已修竣之靖平陪戎二艦業經收驗試車尙稱完善連同上月修竣之復炎安靖二艦各駛回原防以維治安第二期應修各艦業已進塢興工但拆卸後發現損壞部份過甚價均超越原承攬單所定刻正派員從事勘驗至已上坡油輪之巡船均行將工竣如氣候不即寒冷即可繼續趕修以期早日完成水上第一二兩區第一期訓練將屆期滿俟考驗完畢後即進行第二期訓練至三四兩區擬視一二兩區訓練成績如何再行辦理

三、自治

(甲)整理自治區域

一、總綱 繼續整理自治區域

二、進行情形

各縣區自治區域業據先後呈報齊全已於上月份報告內呈報在案至各縣鄉鎮自治區域業據呈報經核定者截至上月份止計丹陽等二十四縣本月份續據呈報經核定者計句容金壇無錫常熟金山嘉定青浦江都儀徵江浦蕭縣邳縣等十二縣

三、結論 江南及江都區各縣定於十一月一日舉辦保甲特電飭鄉鎮區域未劃定各縣尅期辦竣預計各該縣於十月底可全部劃竣

(乙)核委各縣區長

一、總綱 繼續核委各縣區長

二、進行情形

截至上月份止業據呈請委定者計溧陽等四十八縣本月份續據呈請經核委者計上海六合灌雲沭陽等四縣

三、結論 各縣劃區後各區區長尙未委定者均經令飭趕速遴員呈候核委以免久懸致礙區政進行

(丙)調查戶籍

一、總綱 繼續調查戶籍

二、進行情形

已按月造送戶口變動統計表及比較表者截至上月份止計丹陽等四十二縣本月份續據造報者計金山一縣

三、結論 尙未造報各縣由廳繼續督促切實填報

(丁)核委宜興縣農民教育館長兼區長

一、總綱 核委吳培元爲宜興縣實驗農民教育館長兼第六區區長

二、進行情形

本廳與教育廳爲謀增進地方自治及社會教育之效率起見曾會同制定江蘇省指定宜興崑山南通等縣試以縣立農民教育館館長

兼任區長辦法提經省政府委員會通過並於上月份報告內呈報在案茲據宜興縣縣長呈為擬具本縣設置政教合一實驗區計劃大綱並遞荐吳培元充任縣立實驗農民教育館長兼第六區長等情當經簽商教育廳會令飭除將名稱應改為「宜興縣試以農民教育館長兼區長計劃大綱」外餘准照行至呈荐之吳培元業經致詢合格准於照委

農民教育館長兼任區長之各該區長須經本廳及教育廳考詢及格後方予委用以重人選

三、結論

四、保甲

(甲)督促各縣具報編查工作進度

一、總綱 繼續督促各縣具報編查工作進度

二、進行情形

舉辦保甲各縣除銅蕭豐寶興五縣已將第三期工作完成外其餘各縣本月份據報已完成第三期工作者計啓東靖江鹽城東台等四縣正進行第三期工作者計崇明海門南通如皋阜甯淮陰泗陽沛縣宿遷邳縣睢甯贛榆等十二縣甫經完成第二期已開始舉辦第三期工作者計淮安一縣仍在進行第二期工作者計沐陽錫山灌雲東海等四縣惟漣水一縣因具有特殊情形致第一期工作仍未蕪事舉辦保甲各縣以各地方情形不同開始日期未能一律故完成之期亦有先後現正由本廳嚴厲督促未完成各縣趕速進行預計所有崇明海門阜甯邳縣如皋等縣均可於下月內完成第三期工作其餘各縣亦將陸續完成

(乙)制定管理自新戶暫行辦法

一、總綱 查本廳前會通令舉辦保甲各縣於清查戶口取具聯保連坐切結時如聯保各戶指出某戶有通匪縱匪嫌疑不願與之聯保時應由鄉鎮長查明其情節輕重其情輕者得准予自新此項規定原係爲化莠爲良起見但對於自新各戶倘防範稍疏隱患將不可收拾因特制定管理自新戶暫行辦法

二、進行情形

是項辦法業經通飭切實進行茲照錄如後

江蘇省管理自新戶暫行辦法

第一條 各縣在清查戶口時發覺有通匪縱匪嫌疑之戶應由鄉鎮長會同保甲長分別查明除嫌疑重大者應依本省清查戶口編組

保甲規程第二十八條執行緊急處置外嫌疑較輕者如誠心悔過得准其自新免予究辦

第二條 凡自新各戶應由各該戶戶長親具悔過切結並覓取有正當職業之當地親族二人以上出具担保連坐切結一併呈送鄉鎮

長查核

(悔過切結式担保連坐切結式附後)

第三條 自新各戶如藏有槍械應一律呈繳

第四條 與自新戶鄰近各戶在自新戶已依照前二項辦法填具切結呈繳槍械後仍應依照本省清查戶口編組保甲規程第二十六條之規定填具聯保連坐切結

第五條 鄉鎮長應造具自新戶姓名清冊呈由區長彙報縣政府查核備案

(清冊式略)

第六條 區長鄉鎮長保長對於自新戶應隨時察看管束如由區長發覺自新戶在自新以後仍有通匪縱匪情事須立即逮捕解縣法

辦由鄉鎮長保長發覺時得照緊急處置辦法辦理

第七條 具担保連坐切結人暨本甲甲長及具聯保連坐切結各戶應隨時監察自新戶之行動如查覺自新戶在自新以後仍有通匪

縱匪情事應立即密報區長核辦遇時機急迫時得報由鄉鎮長或保長緊急處置之

第八條 自新戶在自新後發覺有通匪縱匪情事除依法從重治罪外凡具担保連坐切結人暨本甲甲長及具聯保連坐切結各戶

一概連坐但事先發覺據實報告並能協助搜查逮捕者得免于懲處

第九條 自新戶如再有通匪縱匪情事因而潛逃不能獲案得勒令具担保連坐切結人限日緝交

第十條 自新戶如因事須離開原住居地方時非報經保甲長轉報鄉鎮長許可不得自由遷徙但在自新後一年以內如確能安分守

己並無通匪縱匪情事得免除此項限制

第十一條 自新戶具悔過切結毋庸繳納費用如有假名需索者准予指控究辦

附自新戶悔過切結式

具悔過切結人

今自願痛改前非安分守己誓為良民嗣後如有通匪縱匪情事聽候從重治罪所具切結是實

具切結人

(手印)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担保連坐切結式

具担保連坐切結人

今保得

實保誠心悔過從此安分守己誓爲良民倘嗣後再有通匪縱匪情事甘負連坐之責所具切結是實

具切結人

(手印)

三、結論 各縣當取其各戶聯保連坐切結時對於不願與之聯保各戶每苦無法解決故由本廳制定此項辦法以資救濟果能切實奉行匪患當可絕跡

(丙)制定各縣鄉鎮保甲長訓練大綱

一、總綱 本廳爲使各縣鄉鎮保甲長澈底了解保甲意義以增進保甲施行效率起見特制定各縣鄉鎮保甲長訓練大綱

二、進行情形

是項大綱業經省政府委員會第六九零次會議議決通過並通飭遵照辦理茲照錄如左

江蘇省各縣鄉鎮保甲長訓練大綱

一、本省爲使鄉鎮保甲長澈底了解保甲意義以增進保甲施行效率起見特訂定本大綱

二、鄉鎮長之訓練依行政督察區分區施行保甲長之訓練由各縣分別施行

三、鄉鎮長之訓練在已設專員之區由專員負責辦理未設專員之區由民政廳派員辦理每一行政區各設立鄉鎮長訓練所一所分批召集各該區所屬各縣之鄉鎮長訓練之訓練期爲三星期以黨義保甲須知公民常識新生活綱要爲主要課目

四、保甲長之訓練由各縣縣長負責辦理得於各縣之各區內劃分爲若干訓練區每訓練區各設一保甲長訓練所召集各該區之保甲長訓練之訓練期及訓練課目與鄉鎮長訓練所同

甲長訓練之訓練期及訓練課目與鄉鎮長訓練所同

五、訓練鄉鎮長之幹部人員就行政督察專員公署高級職員及所在地之社教機關人員中遴選充任之

六、訓練保甲長之幹部人員以各縣縣政府高級職員及所屬社教機關人員爲主並於已受訓練之鄉鎮長中選擇其優秀者輔助之

七、鄉鎮長受訓練時所需之旅膳費由各該縣酌予津貼

八、本大綱由省府委員會議決施行

三、結論 此項訓練大綱之制定係圖各縣訓練鄉鎮保甲長方法之統一至各縣鄉鎮長訓練所簡則暨保甲長訓練所簡則當由廳另行擬定通飭遵行

江蘇省政府民國二十三年九月份行政報告

民政

五、社會行政

(甲)制定各縣救濟院主管人員選任及考核規則

二、總綱 各縣救濟院關係平民救濟責任甚重主管人員任用當否與救濟事業之進行攸關尤鉅本廳有鑒於此特制定各縣救濟院主管人員選任及考核規則以重人選

二、進行情形

是項規則業經通飭遵茲照錄如後

江蘇省各縣救濟院主管人員選任及考核規則

第一條 本省各縣選任教濟院主管人員并考覈辦事成績除遵照部頒各地方救濟院規則辦理外悉依本規則之規定

第二條 本規則所稱之主管人員爲救濟院長副院長及各所主任

第三條 凡年滿二十五歲之公民品行端正辦事熱心而具有左列資格之一者得選任爲救濟院主管人員

- 一、曾任中國國民黨區黨部執監委員或各上級黨部重要職員一年以上者
 - 二、曾在國民政府統屬之機關任委任職二年以上者
 - 三、在中等學校以上畢業并辦理地方事務滿二年者
 - 四、辦理地方公益事務二年以上并著有成績者
- 第四條 有左列情事之一者不得選任爲救濟院主管人員

- 一、開除黨籍或受停止黨權之處分尙未恢復者
- 二、褫奪公權尙未復權者
- 三、曾受破產之宣告尙未復權者
- 四、吸食鴉片或其他代用品者
- 五、虧欠公款尙未清償者
- 六、有其他劣跡者

第五條 各縣縣政府依照部頒各地方救濟院規則第三條及本規則之規定選任救濟院院長副院長時應先造具詳細履歷連同證明文件呈奉民政廳核准始得任用

第六條 各縣救濟院院長副院長依照各地方救濟院規則第四條及本規則之規定選任各所所長時應先造具詳細履歷連同證明文件呈奉縣政府核准始得任用並轉報民政廳備案

第七條 各縣救濟院主管人員之獎懲由該管縣政府依本規則第八條至第十二條規定行之
前項獎懲民政廳得隨時派員查明核定令縣執行之

第八條 獎勵分左列四種

一、嘉獎

二、記功

三、記大功

四、給予獎章或褒狀

第九條 懲戒分左列四種

一、申誡

二、記過

三、記大過

四、免職

第十條 各縣救濟院主管人員有左列事實之一者由該管縣政府查核明確呈請民政廳核定分別獎勵

一、對於院所一切設施悉心規劃著有成績者

二、對於院所風紀注意整頓著有實效者

三、對於院所生徒認真訓練不稍懈怠者

四、捐資或募款發展院所事業者

五、有其他特殊成績者

第十二條 各縣救濟院主管人員有左列事實之一者由該管縣政府查核明確呈請民政廳核定分別懲戒

一、對於院所事務因循敷衍不思振作者

二、院所風紀不良者

三、生徒管理不嚴者

四、有其他不稱職情事者

除上列各款外如涉及刑事範圍時應送該管司法機關依法核辦

第十三條 本規則所定功過得互相抵銷其記功或記過三次者得抵記大過或記大功一次

第十四條 本規則由民政廳公布施行

三、結論 自此次規定以後各縣關於救濟院主管人員人選均尙能慎重辦理一洗往昔安置閑散糜費公款之積習

(乙)調查各縣私立慈善機關

一、總綱 查本省各縣私立濟貧救災養老卹孤及其他慈善救濟事業辦理完善足資模範者固屬甚多而內容窳敗亟應整頓者亦復不少本廳

爲明瞭各縣私立慈善機關現狀俾收切實監督及謀改善起見特派員前往各縣調查

二、進行情形

令派本廳調查員高登海等前往興化鹽城等十五縣切實調查各該縣私有慈善機關之實際情況舉凡主辦人員是否適當財政是否公開內容是否充實開支是否撙節有無利用慈善名義爲宗教上之宣傳或爲私人謀利情事均應詳查報奪并應擬具改進及整頓意見呈備採擇施行

三、結論

各縣對於私立慈善機關向來負有監督之名而少監督之實經此次派員實地調查後即可明其內容示以因地制宜因時制宜辦法力求事業之擴充效率之增進庶幾款不虛糜功歸實際

江蘇省政府民國二十三年九月份行政報告

民政

六、其他行政事項

整理各縣公有槍彈

一、總綱 本廳近以本省各縣保衛團隊及武裝警察不下數萬人其公有槍砲彈藥尙無精確統計似此漫無稽考流弊滋多爲地方治安計自應予以整理用特訂定各縣公有槍械烙印編報辦法

二、進行情形

是項辦法業經通飭遵照茲照錄如后

江蘇省各縣公有槍械烙印編報辦法

1. 各縣公有槍砲應一律編號烙印列表報廳備核其表式另定之
2. 槍枝烙印須在護木近槍托之兩方面各烙同一號碼以示與民有槍枝有別
3. 槍身砲身如純係鋼質製造不能烙印者應製銅牌刊刻號碼用銅焊於槍砲之上倘銅鋼不能銲焊適合時則改用木牌烙印號碼以鉛絲縛固以免脫落
4. 各機關應用槍炮遇有互相調撥新領報廢遺失消耗各情事時均須隨時專案列表詳填報核
5. 前項逐月填報槍械彈藥號碼裝具四種月報表中之號碼表改照此次新領式樣填報餘三種仍依前式其造報時期除俟此次烙印完結填報一次外此後四種月報表改爲每半年填報一次(每年六月十二月各一次)以憑核考
6. 填送半年報表時應將半年內槍砲彈藥裝具之調撥新領報廢遺失消耗各事項及呈奉本廳指令號數在備考或附記欄內詳細填註俾便查核

三、結論

上項辦法業經通令各縣於民有槍砲烙印辦竣後一律按照規定辦法繼續編烙列表以便考核而資整理

(四) 民政 (土地行政)

(甲) 土地清丈

一、籌備無錫縣航空測量

無錫縣航空測量進行計劃，業經江蘇省土地局會同參謀本部陸地測量總局籌擬竣事，所有委託代辦之協定書，亦已於本月十六日會印簽定，定於下月份實行開辦。

二、廣續測設縣主要圖根

各縣主要圖根，計南通，宜興，海門，無錫，吳縣，常熟，南匯，松江，寶山，崑山，太倉，如皋，崇明，啓東，吳江，等縣均仍選點，造標，觀測，並遷基棧，又補測丹陽圖根點。

三、鎮江等縣廣續清丈

鎮江，丹陽，青浦，奉賢，嘉定，武進，吳縣，無錫，常熟，南匯，松江，上海等十二縣清丈工作，仍由原駐各該縣清丈隊繼續清丈。

查無錫縣因籌辦航空測量，原有人員多數調派別隊工作，故成績較少。

(乙) 土地登記

一、繼續舉辦各縣土地登記

本月份除鎮江，丹陽，奉賢，青浦，嘉定等縣，已經開辦登記區域仍廣續辦理外，青浦縣又推進第十二區北千山等三鎮鄉土地登記。奉賢縣又推進南橋鎮等三鎮鄉土地登記。其餘武進，無錫，吳縣，常熟，松江，南匯，上海等縣業已清丈完竣之田畝，均在積極籌備開辦。

二、第二屆登記人員訓練班學員委派工作

第二屆學員，已於上月底畢業，茲經按照成績分別派往各縣先行担任地籍調查工作，俟調查完竣再行分派各縣局登記處服務，用增

經辦。

(丙)城市地價申報

一、南通，無錫，兩縣城市地價申報應續辦理。

南通，無錫，兩縣城市地價申報，自聘任地方士紳成立協助委員會以來，進行迅速，南通調查工作已有三區段整個完成開始挨戶申報，無錫以鄉鎮爲單位，照舊區劃成三十五鄉鎮，亦已從事調查，順序推行申報，該兩縣業務進行，可望如期完成。

(丁)土地陳報

一、籌擬本省各縣土地陳報施行細則

本省各縣土地陳報事項，業經土地局會同財政廳籌擬進行，所有土地陳報施行細則，現已籌擬就緒，其陳報辦法，分爲甲乙兩種，甲種規定由測繪起經過陳報，審核，公告，給照，等項爲止。乙種規定由編查起經過陳報，審核，公告，給照等項爲止，並經決定先開辦十一縣：以太倉，吳江，揚中，崇明等四縣採用甲種辦法辦理，以金壇，江都，鹽城，銅山，睢甯，沭陽，沛縣，等七縣採用乙種辦法辦理，業已令飭各該縣縣長及會計主任遵照妥爲籌備進行。

(五) 財政

一 國稅 本月并無國稅收入從略

二 省收入概況

一 總綱 本月收入本年度經常項下計田賦契紙價營業稅財產收入事業收入行政收入司法收入補助款收入其他收入等九項臨時項下計補助款收入其他收入繳還款公債本息墊解款補糧收入雜收入交代款代收款暫收款借入款等十一項前年度未收訖項下計田賦營業稅其他收入等三項共計二十三項臚列如下

二 進行情形

(甲) 本年度經常收入項下

- | | |
|-------------|----------------|
| (1) 收入田賦銀 | 四萬五千四百十五元二角七分 |
| (2) 收入契紙價銀 | 二千三百四十元 |
| (3) 收入營業稅銀 | 九萬二千七百五十六元六角四分 |
| (4) 收入財產收入銀 | 六千八百七十五元八角六分 |
| (5) 收入事業收入銀 | 二萬一千四百九十二元 |

(6) 收入行政收入銀	五萬二千四百六十五元七角七分
(7) 收入司法收入銀	一千三百十六元六角九分
(8) 收入補助款收入銀	十萬五千六百六十六元
(9) 收入其他收入銀	一千九百三元二角九分
(乙) 本年度臨時收入項下	
(1) 收入補助款收入銀	五萬元
(2) 收入其他收入銀	四千一百八十元三角
(3) 收入繳還款銀	八百二十四元九角九分
(4) 收入公債本息銀	五十五元六角
(5) 收入墊解款銀	一萬六千元
(6) 收入補糧收入銀	二百七十八元四角
(7) 收入雜收入銀	五千三百七十二元三角五分
(8) 收入交代款銀	六百四十七元八分
(9) 收入代收款銀	七千六百六十八元
(10) 收入暫收款銀	六百六十二元七角五分

(11) 收入借入款銀 五十一萬七千九百七十元

(丙) 前年度未收訖項下

(1) 收入田賦銀 三十二萬三千五百九十一元三角七分

(2) 收入營業稅銀 六萬一千五十四元一分

(3) 收入其他收入銀 七百三十元一角二分

三 結論 本月份收入結果本年度經常項下計銀三十三萬二千三十一元五角二分臨時項下計銀六十萬三千六百五十九元四角七分又前年度未收訖項下計銀三十八萬四千四百七十五元五角總計共收入銀一百三十一萬八千三百六十六元四角九分

三省支出概況

一 總綱 本月支出本年度經常項下計黨務費行政費司法費公安費財務費教育文化費建設費衛生費協助費撫卹費等十項臨時項下計黨務臨時費司法臨時費公安臨時費財務臨時費教育文化臨時費建設臨時費衛生臨時費協助臨時費墊款暫存款沖還款借入款暫付款忙漕抵借券銀行資本等十五項又前年度未付訖項下計行政費司法費公安費財務費建設費協助費司法臨時費公安臨時費財務臨時費建設臨時費墊款等十一項共計三十六項臚列如下

二 進行情形

(甲) 本年度經常支出項下

- | | |
|---------------|----------------|
| (1) 支出黨務費銀 | 一萬六千八百八十元 |
| (2) 支出行政費銀 | 十一萬四千四百三十九元 |
| (3) 支出司法費銀 | 七萬三千七百五元五角五分 |
| (4) 支出公安費銀 | 二十一萬五千三百六十八元四角 |
| (5) 支出財務費銀 | 五萬四千一百七十三元八角五分 |
| (6) 支出教育文化費銀 | 一萬六千七百七十四元二角 |
| (7) 支出建設費銀 | 二萬四百五十一元 |
| (8) 支出衛生費銀 | 四千九百六十八元二角 |
| (9) 支出協助費銀 | 一萬三千五百二十元 |
| (10) 支出撫卹費銀 | 一千九百二十四元六角六分 |
| (乙) 本年度臨時支出項下 | |
| (1) 支出黨務臨時費銀 | 一千二百元 |
| (2) 支出司法臨時費銀 | 一百五元四角 |
| (3) 支出公安臨時費銀 | 十五元二角 |

- | | | |
|---------------------|------------|----------------|
| (4) | 支出財務臨時費銀 | 二萬二千三十五元九角六分 |
| (5) | 支出教育文化臨時費銀 | 一萬元 |
| (6) | 支出建設臨時費銀 | 七千元 |
| (7) | 支出衛生臨時費銀 | 五百元 |
| (8) | 支出協助臨時費銀 | 五千元 |
| (9) | 支出墊款銀 | 七千三百七十元 |
| (10) | 支出暫存款銀 | 十五元七角五分 |
| (11) | 支出沖還款銀 | 七百九十元 |
| (12) | 支出借入款銀 | 二十五萬一千三百三十四元 |
| (13) | 支出暫付款銀 | 二萬九千七百四十五元七角八分 |
| (14) | 支出忙漕抵借券銀 | 三萬六千九百七十六元四角 |
| (15) | 支出銀行資本銀 | 十五萬元 |
| (丙) 前年度未付訖項下 | | |
| (1) | 支出行政費銀 | 四萬四千七百四十三元五角 |
| (2) | 支出司法費銀 | 四萬四千三百四十二元四角九分 |

江蘇省政府民國二十三年九月份行政報告 財政

(3) 支出公安費銀 三萬六千五百十九元六角八分

(4) 支出財務費銀 一萬一千九百一元九角七分

(5) 支出建設費銀 二萬一千四百九十二元

(6) 支出協助費銀 二千六百二十四元

(7) 支出司法臨時費銀 四千元

(8) 支出公安臨時費銀 九千九百四十一元九角

(9) 支出財務臨時費銀 六千三百七十一元六角七分

(10) 支出建設臨時費銀 十四萬五千元

(11) 支出墊款銀 六萬五千元

三結論 本月份內支出結果實支本年度經常費銀五十三萬二千二百四元八角六分臨時費銀五

十二萬三千八百八十八元四角九分又前年度未付訖銀三十九萬一千九百三十七元二角一分總計

共支出銀一百四十四萬七千二百三十元五角六分

四公債 本月份無收入從略

五公產 從略

六貨幣整理 從略

(六) 教育

一 初等教育

督促各縣實行新生活運動

一、總綱 教育廳爲督促實行新生活運動起見曾制訂江蘇省小學指導兒童及其家庭實行新生活辦法大綱通令省立各小學及省立大港鄉村教育實驗區辦事處遵行在案本府該項辦法大綱均爲進德修業要著應推及各縣以便一道同風咸趨正軌業經飭令教育廳遵照辦理

二、進行情形 教育廳自奉到上項訓令後業於本月上旬通飭各縣教育局及已裁局之縣政府督促各小學實行新生活運動並附發上述辦法大綱一份小學生禮儀簡則一份新生活須知一冊令飭按照規定切實督促各小學遵行

三、結論 各縣教育局及已裁局之各縣縣政府正在督促各小學嚴密辦理矣茲將令發各件附錄於左

江蘇省小學指導兒童及其家庭實行新生活辦法大綱

第一條 江蘇省教育廳爲使各小學指導兒童及其家庭實行新生活起見特制定本大綱

第二條 各小學指導兒童及其家庭實行新生活應以禮義廉恥整齊清潔簡單樸素爲中心目標以衣食住行待人接物爲出發點以新生活須知爲具體標準

第三條 各小學應於每學期開學後二星期內組織新生活協進委員會由校長教職員暨家長代表若干人組織之以校長爲主席家長代表由校長請定之

前項委員會組織成立後應呈報教育行政主管機關備案

第四條 新生活協進委員會之任務規定如左

- 一、規劃學校及家庭應行新生活之具體方案
- 二、討論學校及家庭實施新生活之實際問題

三、審核學校及家庭實行新生活之成績並決定獎勵辦法

四、其他關於新生活事項

第五條 新生活協進委員會規劃學校實行新生活之具體方案時應注意下列各事項

一、每學期開學時應調查兒童家庭狀況社會環境及兒童個性能力體力等項明瞭兒童過去生活狀況以便着手糾正及開始訓練

二、利用公民訓練時間引用公民訓練條目說明新生活之內容務使兒童對於新生活認識清楚并努力實踐

三、各科教學應盡量採用與新生活有關係之材料

四、校長及教職員應隨時隨地注意各個兒童日常行爲遇有違反新生活標準者即予以糾正

五、多數兒童對於新生活不能實踐之點應在舉行 總理紀念週時提出具體標準共同宣讀加以申說或定爲訓練週作爲一週間之

訓練中心

六、利用圖畫標語及其他事物佈置新生活適當環境

七、多從積極方面訓練使兒童潛移默化養成新生活之習慣避免消極壓制之方法

第六條 新生活協進委員會規劃家庭實行新生活之具體方案時應注意下列各事項

一、定期舉行新生活運動懇親會講演討論新生活之意義內容及實行方法以引起各家庭之注意

二、分期邀請一部份家庭參加學校 總理紀念週及有關新生活運動之集會

三、學校應利用文字圖畫等督促各家庭注意新生活之實行

四、指導兒童將新生活之內容及意義報告家庭力勸實行

五、學校擬定家庭實行新生活調查表式交由兒童憑實填寫定期收集統計作爲指導家庭實行新生活之參考

六、學校校長教職員須分別訪問家庭調查實行新生活情形並相繼予以指導

第七條 兒童方面新生活考查之辦法規定如左

一、兒童實行新生活之考查由級任教員主持之

二、校長教職員發現某一兒童行爲違反新生活標準時除隨時加以訓練外並將違反事實填寫通知單交由該級級任教員記入考查

表

- 三、兒童相互間得將違反新生活標準之事實報告級任教員經核定屬實後記入考查表
 - 四、級任教員根據考查表每月統計一次其絕無違反新生活標準者應揭示其姓名以表揚之
 - 五、學期終了時統計各級考查之結果其在一學期中絕無違反新生活標準者由校特別獎勵之
 - 六、兒童實行新生活之成績應於每學期終了時寫入成績報告表報告家長
- 第八條 家庭方面新生活考查辦法如左

- 一、各小學應擬定家庭實行新生活狀況報告表交由各家長依實填報每學期至少一次
 - 二、各小學校長教職員應利用家庭訪問時期或定期舉行各家庭實行新生活狀況之考查
 - 三、根據家長報告至學校家庭訪問考查及兒童報告之結果確定各家庭實行新生活之成績
 - 四、各家應實行新生活之成績優良者由校贈予特別獎品並利用報紙及其他刊物公佈之
- 第九條 每學期終了時各學校應將新生活推行情形呈報教育主管機關備查
- 第十條 各學校校長教職員應遵照新生活標準切實力行以身作則為兒童及各家庭表率
- 第十一條 各學校延聘新教職員時應將實行新生活事項列入約書
- 第十二條 各小學校教職員能否實行新生活能否努力指導兒童及家庭實行新生活應為下學期繼續聘任之重要依據
- 第十三條 各小學校校長能否督促學校全部實行新生活能否促進家庭實行新生活應為辦學成績考查之重要依據
- 第十四條 各級教育視導人員視導各小學時對於各校指導兒童及家庭實行新生活應切實考查及指導
- 第十五條 本大綱由江蘇省教育廳公佈施行

新生活須知

一、 規矩

衣服要整齊 鈕扣要扣好 帽子要戴正 鞋子要穿好 吃飯要規矩 座位要端正 飯屑不亂拋 碗筷要擺好 喝嚼勿

出聲 房屋要整理 牆壁勿塗污 傢具要簡潔 居家要清靜 行坐要正直 眼要向前正視 約會要守時刻 等人家說
 完再說 鄰人失火要去幫救 人有喪事勿嬉笑 別人打架要勸解 見人跌倒要扶救 開會看戲要靜肅 不要開口罵人動手
 打人 凡事要講道理不要吵鬧 坐車坐船不要高聲談笑 飯館茶店不可大聲喊叫 說話態度要和氣 走路要靠左邊走 走
 路不要爭先 走路不要吸煙 走路不吃東西 走路不要大喊 走路時誤碰別人說聲「對不起」 車站買票要一個一個順着走
 上下碼頭上下車船一個一個順着走 公共場所出進進一個一個順着走 早晨相見要說「你早」 相別之時要說「再見」
 不要去嫖賭 不吃鴉片煙 拾到東西還原人 愛惜公物廢物利用 升降國旗要敬禮 唱黨國歌要起立 見了長輩要敬禮
 對於婦孺要禮讓 上下車船要幫助婦孺老弱 要孝順父母友愛兄弟姊妹 集會場所要脫帽 進了房屋不帶帽 對朋友要
 講義氣 做買賣必須公平 無謂應酬要減少 婚喪喜慶要節儉

二、清潔

早起早睡 臉要洗乾淨 手要洗乾淨 要漱口要洗頭 要吸新鮮空氣 頭髮要梳理 指甲要常剪 常常要洗澡 衣服
 要乾淨 衣服破綻要補好 被褥要常晒常洗 小孩要乾淨 不要吃零食 物不潔不食 水不沸不喝 不酗酒 不吸煙
 房屋要常常打掃 溝渠要常常疏通 窗戶要多開 桌椅要乾淨 廚房要乾淨 碗筷要乾淨 廁所要乾淨 蒼蠅要撲
 滅 蚊子要撲滅 老鼠要捕殺 不要到處吐痰 不要隨地小便 垃圾倒在垃圾桶 字紙不丟馬路上 果皮不要隨地亂拋
 晒衣服不掛在街上 廣告不亂貼 要種痘防疫 車站碼頭要清潔 公園戲院要清潔 飯館旅館茶店乾淨 洗澡堂理髮
 館要清潔 家家天天要打掃門口的街道 人人時時要講究個人的清潔

小學生禮儀簡則

一、離家回家須向家長立正一鞠躬 二、入校出校須向師長立正一鞠躬 三、上課下課須向師長立正一鞠躬 四、課室外遇見師
 長須傍立一鞠躬 五、遇長輩時須立正一鞠躬 六、遇同學或平輩時須一鞠躬 七、遇操會或紀念日升旗須行敬禮 八、遇來
 賓參觀須起立示敬 九、唱國歌奏國樂須起立敬肅

二 中等教育

訂頒中等學校學生體格測驗規則之經過

一、總綱 本省公私立中等學校學生向舉行體格檢驗但紀錄既未能一律檢驗結果亦未製成統計以致各校學生體格強弱無由比較而加以鍛鍊教育廳特訂中等學校學生體格測驗規則公佈施行

二、進行情形 前項規則規定體格測驗於每學期開始時行之但於必要時得臨時施行全部或一部之測驗體格測驗除規定事項外認有必要時得施行其他測驗測驗結果認爲有畸形或疾病者依其程度加以矯治測驗施行完畢應製成統計於每年十一月底及四月底呈報教育廳備核

三、結論 另訂測驗紀錄測驗表及其填載方法一併分發各校備用

江蘇省政府民國廿三年九月份行政報告

敬啟

三 高等教育

考送海軍學生之經過

一、總綱 海軍部所轄海軍學校定於本年度續招航海輪機學生五十名每省可選送十名於九月十五日以前赴部報到前由海部咨請保送並附規則簡章遞府當交教育廳主辦據各該中小學校暨各縣政府教育局保送及各該生先後到廳報名截至九月八日為止報名期滿隨定於九月九日舉行體格檢查十日舉行國文英文算術等考試計初試錄取學生十名送部覆試

二、進行情形 依照考選簡章年齡限足十四歲者身高限四英尺九寸至十一寸重量限八十磅至九十磅並檢查視力聽力器官及內臟無疾病者准予參加筆試計報名學生共四十九人檢查體格合格者共二十人考試成績及格共十人所有初試錄取學生姓名列左

胡 鈞 章臣允 狄公矩 楊平遠 陶炳坤 陳貽毅 黃 炎 李德本 戴義馥 廉景頤

三、結論 以上考試結果由教廳列表呈府連同體格檢查表各科試卷咨送海軍部仍通知錄取各生九月十五日以前赴部報到聽候定期檢查體格及覆試

江蘇省政府民國廿三年九月份行政報告

教育

四 社會教育

製訂推進各縣民衆教育中心機關標準工作實施方案

一、總綱 教育廳前爲改進各縣社會教育會訂定各縣民衆教育區中心機關標準工作頒發遵行茲爲推進該項標準工作起見特又製訂推進各縣民衆教育中心機關標準工作實施方案以增效率

二、進行情形 茲將原方案照錄於后

江蘇省各縣民衆教育區中心機關標準工作推進方案

(一) 總則

一、江蘇省教育廳爲改進各縣社會教育起見業經訂定「江蘇省各縣民衆教育區中心機關普及民衆教育辦法」及「江蘇省各縣民衆教育區中心機關標準工作」及「江蘇省社教機關推行新生活辦法」令飭實施茲謀增加效率積極推進特再製訂本方案頒發遵行

二、各縣民衆教育區中心機關實施標準工作時應注意社會現象努力宣揚民族復興運動使小團體生活之組織擴張爲民族生活之組織於民族生存上設施教育實具重大之意義

三、各縣民衆教育區中心機關實施標準工作時應提倡新生活運動無論在何種社會組織中——政治組織經濟組織或教育本身組織等等——其間範圍或大或小應利用所在之機會作新集團生活之根本建設運動以爲推進標準工作之基礎

四、各縣民衆教育區中心機關實施標準工作時除城市民衆教育機關外一切工作應以鄉村建設爲目標用語文公民生計健康四種教育工作以求解決鄉村之愚私貧弱四個重大問題

五、各縣民衆教育區中心機關實施標準工作時均須於實施前妥慎籌劃實施時努力從事實施後精密考核務使每事具所著之成績

六、各縣民衆教育區中心機關實施標準工作服務人員務必深入民間以身爲表——以少量之經費時間人力辦多量之事業而能切實有效

七、各縣民衆教育區中心機關實施標準工作時應注意切合民衆需要對於民衆智識之灌輸技能之訓練道德之培養等均須於參加民衆實際生活時對症下藥予以切實之指導逐漸改進其生活能力逐漸增高其文化程度

八、各縣民衆教育區中心機關實施標準工作時應注意各項事業之相互關係謀聯合發展如實施生計教育時須同時施行識字教育公民教育健康教育等至於中心工作不妨因時因地隨機制宜

九、各縣民衆教育區中心機關實施標準工作時關於生計教育除謀生產技術改進外應竭力推行合作社之設立以圖增進農產品運銷販賣之暢達而挽救目前農產物價值之暴落

(二) 標準工作內容之分析與進程序

各縣民衆教育區中心機關實施標準工作時應明晰標準工作之內容與進程序以免顧此失彼無所本末茲分列其大要如次〔(1, 2, 3)表示進程序〕

一、社會調查

- 1, 區內戶口調查——識字調查——生計調查——統計
- 2, 其他人事登記——人事調查——統計

二、公民教育

- 1, 公民之基本訓練——社會領導者之養成
- 2, 各種集會——各種講演會——各種研究會
- 3, 鄉村改進會之設立——鄉村改進會之工作——鄉村自治
- 4, 集團生活之訓練——各種團體之組織——各種團體之活動——各種社會運動
- 5, 民族精神之培養——民族團體之生活
- 6, 新生活運動之宣傳——整齊清潔簡節儉勤勞迅速確實公約之勵行——禮義廉恥之實踐
- 7, 保甲運動——青年訓練——民族自衛
- 8, 公共娛樂之提倡——公共娛樂之指導——游藝會
- 9, 民衆問事處——息爭會
- 10 糾正迷信惡習——改良風俗習慣

三、語文教育

- 1, 識字班——改良私塾——流動教學——巡迴文庫
- 2, 初級民衆學校——補習班——高級民衆學校
- 3, 壁報處——閱報室——圖書館
- 4, 村落讀書室——讀書會——問字代筆處
- 5, 民衆學校同學會——掃除文盲運動會——講演比賽會
- 6, 教識物——新科學器械之講解

四、生計教育

- 1, 各種職業改進會之組織——各種職業講演會——職業通訊社
- 2, 家庭訪問——家庭指導（家計之經營簿帳記法飲水養育救護清潔佈置）
- 3, 職業補習班——職業訓練班——職業介紹
- 4, 模範農田——特約農田——試種農田
- 5, 選種指導——栽培指導——施校指導——驅除害蟲——農具之改良
- 6, 代辦購買——代辦運銷
- 7, 小本貸款——小款儲蓄
- 8, 各種合作社——生產經營與管理之指導——倉儲
- 9, 各種展覽會——各種比賽會
- 10, 副業提倡——各種副業組合——副業巡迴指導
- 11, 築路——水利——造林

五、健康教育

- 1, 各種宣傳週——各種實際運動（如種痘清潔防疫等）

- 2, 各種比賽——各種指導——健康研究會
- 3, 各種業餘運動組織——民衆運動會
- 4, 公共衛生指導——家庭衛生指導
- 5, 各種救急藥品之設備——民衆診療處
- 6, 青年健康委員會——青年修養團

(三) 標準工作實施方法

各縣民衆教育區中心機關實施標準工作時其收效之如何全在實施方法之得宜與否茲將實施方法之要點舉列於次

- 1, 實施民衆教育標準工作開始時先須考查地方情形人民程度及本身力量并參酌前項標準工作之內容與進程序確立工作詳細計劃呈教育廳核准施行之

- 2, 實施民衆教育標準工作須選擇對於三民主義有深刻認識鄉村建設有誠摯願望之青年加以訓練作爲幹部人材
- 3, 實施民衆教育之工作人員除應盡之職務外並應隨時考察工作之情形加以統計彙報主管機關作爲推進民衆教育之參考資料
- 4, 實施民衆教育標準工作方法力求其普遍易舉由淺入深並順應民衆之興趣設法以誘發其向上心着眼於大衆之需要因勢利導努力實施
- 5, 實施民衆教育標準工作項目繁多自難并舉可擇其有必需性者分定步驟依次實施同時推行其有關係之工作發揮其相互作用而收事半功倍之效
- 6, 實施民衆教育標準工作教材與對象之不同得採用個別施教團體施教班級施教巡迴施教沿戶施教等方法對於教學方法與教材均須有充分之準備

- 7, 實施民衆教育標準工作要求正確與迅速同時要有興味使受教民衆不感覺疲勞
- 8, 實施民衆教育標準工作時常須實地幫助民衆救濟民衆使民衆發生信仰然後自樂於接受訓練與教導
- 9, 實施民衆教育標準工作須盡量利用電影留聲機無線電收音機書報圖書標本實物講詞戲劇并設法自製各種施教工具
- 10, 實施民衆教育標準工作須盡量利用茶館書場戲園私塾學校廟宇教室其他各種公共場所爲施教場所
- 11, 公民教育之實施由個別之領袖漸而推及一般之民衆由少數人民漸而推及多數人民由完納賦稅保甲息爭中漸而推及青年訓練保衛訓練自

治等集團生活

- 12 公民教育對於各種集會之舉行應適合節令於順用民間習俗之集會中（如賽燈賽會文昌會禁止會土地酒等等）施以新的集團生活之訓練
- 13 公民教育預訂定期限按期舉行政治常識之演講以增加民衆對於改進社會之熱心與努力並聯合地方自治機關及公共團體其地方領袖組織地方改進會

- 14 公民教育對於迷信惡習之掃除不在禁止而賴因勢矯正善良風俗之養成不在強制而靠因勢利導
- 15 公民教育之推進須製定各種社會運動之獎勵方法以激揚風氣

- 16 語文教育對於教識字與教識物除設班級教授外應隨時施教於野外林間當大衆之集會或工餘之時可適用幻燈留聲機等工具并製定各種獎勵方法以促進民衆識字讀書之興趣

- 17 語文教育對於識字運動須訂定舉行期限巡迴文庫須訂定巡迴期限在本區內均按期實現簡報壁報等須按日張貼並須留存底稿以資考察
- 18 語文教育對於民衆學校等平時成績試卷須存館備查識字班流動教學村落讀書室等須記載受教者姓名住址性別識字數目等以資考察

- 19 生計教育每區至少須設立職業訓練班或職業補習學校一所予民衆以職業之訓練或補習首先注意治理家政之教導然後教以淺要之職業技術

- 20 生計教育對於農事指導由示範而特約面試種

- 21 生計教育對於農村須選擇勤勞真實之農民組織合作社託江蘇省農民銀行辦理貸款儲蓄運銷等項漸次推廣於一般

- 22 生計教育於農閒之時鼓勵民衆築路鑿井濬河造林等工作

- 23 生計教育須積極提倡副業（如婦女工藝家庭工藝等）使每家於農餘工餘之時有副業之收入

- 24 生計教育須積極設立職業介紹所並須詳細記載求介紹者之姓名籍貫年齡性別介紹之職業介紹之日期介紹後之狀況等以資查考

- 25 生計教育之實施須對於民衆隨時講解或報告一般經濟狀況

- 26 健康教育除宣傳講演展覽比賽外應有實際指導與檢查

- 27 健康教育應指導有志青年組織青年修養團以爲改進社會健康之領導

- 28 健康教育應提倡組織國術騎射球術遠足旅行及定期業餘運動會以收康健之實效

29 健康教育應設立公共體育場公共療養所務須提高民衆對於公共設施之興趣與信仰
30 健康教育對於衛生運動（如種痘防疫注射撲滅蚊蠅等）均須分別按期舉行并作成詳細記載

（四）附則

- 1, 江蘇省教育廳前定標準工作二年完成計劃各機關自開始工作之日起算務須按期實施如因特殊情形延宕者以後仍須逐步推進
- 2, 各縣民衆教育館除有特殊情形經呈請教育廳核准者外均須切實依照本方案之規定逐漸實施
- 3, 各縣民衆教育區中心機關實施標準工作時應按月填具工作報告表呈報縣教育局轉呈教育廳備查並分送該區輔導機關以資參考如遲延違誤分別懲處

- 4, 各縣民衆教育區中心機關實施標準工作時其轉導與考查辦法另訂之
- 5, 各縣政府或教育局對於當地民衆教育館工作情形應切實負責督促考核及協助之責
- 6, 省立民衆教育館輔導各縣民衆教育時須切實遵照本方案之規定辦理
- 7, 本方案由江蘇省教育廳公佈施行

三、結論 各縣民衆教育館農民教育館已遵照施行矣

五 文化事業(略)

江蘇省政府民國廿三年九月發行政報告

教育

江西省政府民國卅三年九月發行政報告 教育

六 教育經費

頒發會計規程會計科目及實行會計規程應注意各點

一、總綱 教育廳爲改進省立各教育機關會計制度起見經於八月間召集各機關會計人員會議經過情形及頒布暫行規程二種業於上月分別報告在案

二、進行情形 除上月頒布之江蘇省立教育機關各項購置暫行辦法及修訂對於會計部份暨編送報銷應行注意各點外又以會計制度關於專業之進行尤爲重要復經訂定會計規程會計科目及實行會計規程應注意各點續行頒發以資遵行茲將該項規程等分錄如下

(一) 江蘇省立教育機關會計規程

第一條 江蘇省立各教育機關會計手續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悉依本規程辦理

第二條 省立教育機關各項帳冊應依照會計年度自每年七月一日開始至次年六月三十日止更換一次

第三條 省立教育機關一切收支之計算均以國幣銀元爲本位

第四條 省立教育機關之會計事務除由廳委會計員之機關外須由主管人員派定負有專責之人員處理之

第五條 省立教育機關應備下列之記帳憑證

收入傳票

支出傳票

第六條 省立教育機關應設置下列各種主要帳冊

(甲) 省立中等及中等以上學校社會教育機關

一、現金日記簿

二、總賬

三、分類賬

(乙) 省立小學

一、現金日記簿

二、分類帳

(註)上列甲類機關中如因特殊情形不便設置總帳者得呈准後暫照乙類機關辦理

第七條 省立教育機關應編送下列各報表

年度概算書

預算分配表

收入計算書(有直接收入之機關)

支出計算書

收支對照報

決算書

現金結存表(此表由應隨時向各機關抽核毋庸呈報)

第八條 省立教育機關所用憑證賬冊報表之格式由教育廳制定頒行其主要賬冊應於年度開始前製備完全呈送教育廳蓋印發還應用

第九條 省立教育機關得應事實需要酌量添設補助賬表惟須呈經教育廳備案

第十條 省立教育機關有生產實習場所者應酌列補助賬表以檢查生產盈絀情形其辦法由各機關自行擬訂呈送教育廳核定

第十一條 省立教育機關於年度終了後應造具該年度內賬冊備考表報廳備核

第十二條 各賬簿首頁應填具下列各項(一)機關名稱(二)賬簿名稱(三)賬簿號數(四)賬簿頁數(五)啓用日期(六)主管登記人員名章

第十三條 省立教育機關事務處應備下列各項賬表由庶務員負責記載受會計員之稽核

一、財產登記簿

二、物品登記簿

第十四條 省立教育機關應用之會計科目另行訂定之

第十五條 省立教育機關於每年度開始前須編製收入概算書(有直接收入之機關)及支出概算書其編製方法及呈送手續應依照法令規定者

辦理

第十六條 省立教育機關應依據核定之預算擬定預算分配表呈由教育廳轉送核定其編製方法依法令規定者辦理

第十七條 省立教育機關收入或支出現金應編製收入傳票或支出傳票凡遇轉賬事項應視為現金收支以收入傳票及支出傳票粘貼一處註明轉賬字樣根據各該項傳票記入現金日記簿

第十八條 省立教育機關應逐日根據現金日記簿過入總賬及分類賬

第十九條 每月傳票應依事項發生先後編號於每月終了時加訂封面

第二十條 省立教育機關按月應行造送之收支計算書表及收支對照表應遵照 省政府規定辦法辦理

第二十一條 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以廳令修正之

第二十二條 本規程自二十三年度起實行

(二) 省立各教育機關實行會計規程應注意各點

一、各項新類賬冊應從七月份起開始記載其以前已經收支各款應分別照新辦法謄入新賬

二、在規程公布以前不用記賬憑證(傳票)者自奉到規程後應一律使用惟以前已經收支各款得免于補填傳票

三、本廳為便利各機關製備主要賬冊起見特約定商店預為製備各機關可逕向採購(各機關願自己製備者仍聽便)所有送請蓋印手續並得委託該商店代為辦理(函購時附一送請蓋印呈文即由商店代為投遞蓋印後即將賬冊發交該商店郵寄)

四、各教育機關對於新類記賬辦法如有未盡明瞭之處除簡單者可函本廳第四科請求解釋外必要時並得派會計員到廳面請解釋

五、省府新頒所屬各機關收支計算書表格式與實行會計規程有重大關係各機關務須切實注意

(三) 科目分類

(一) 收方科目

經常費

第一項 本機關經常費

第一目 應領經常費

第一節 應領經常費

臨時費

第一項 本機關臨時費

第一目 應領臨時費

第一節 應領臨時費

生產教育設備費

第一項 生產教育設備費

第一目 生產教育設備費

第一節 生產教育設備費

(二)付方科目

經常費——依每年度核定之預算科目排列之

第一項 薪工

第一目 薪修

第一節 校長

.....

臨時費——依每年度核定之預算科目排列之

第一項——

.....

以上各科目在設置總賬者以目為總賬科目節為分類賬科目(目下僅列一節者毋須另立分類賬戶)不設置總賬者以節為分類賬科目

(三)共同科目

公積金(總賬科目)(分類賬科目)

校產收入(總賬科目)(分類賬科目)

生產收入(總賬科目)(分類賬科目)

學生繳費(總賬科目)

體育費(分類賬科目)

圖書費 (全上)

講義費 (全上)

實驗材料費(全上)

.....

代收代付款 (總賬科目)

學生膳費 (分類賬科目)

制服費 (全上)

保證金 (全上)

賠償損失準備金 (全上)

.....

往來

(總賬科目)

○○銀行 (分類賬科目)

○○商店 (全上)

..... (全上)

暫記 (總賬科目)

..... (分類賬科目)

三、結論 該項會計規程等對於賬冊憑證書表以及會計科目均有詳細之規定較之從前辦法似稍完密各機關果能一一遵辦則不獨會計制度有改進之希望即事業方面亦庶幾無窮之利益焉

(七)建設

一、公路

一、總綱 本月份公路工程有鎮澄鎮溧溧天善卷康桑五路路面六揚錫滬蘇常溧武六滄青滬善卷康桑八路橋梁涵洞而蘇常鎮溧兩路路基則於本月完成其他籌築之工程則有六華靖啓口東嘉湖諸路茲分述於次

二、進行情形

(一)繼續建築京滬幹綫鎮澄段路面 鎮澄路路面前因交通調查會趕工修築僅鋪乙種路面近以會期展緩乃將未築部份依照甲種計劃一次鋪築並將已做乙種路面加工翻鋪全路計長一百十五公里半土基已整理完成路面材料運到百分之五十乙種路面已鋪築五十六公里半甲種路面已鋪築十七公里半

(二)繼續建築浦口啓東綫六揚段橋梁涵洞 六揚路橋梁十三座完成十座涵洞三百六十六道已完成二百八十四道其餘橋梁三座涵洞八十二道正在加緊進行

(三)繼續建築錫滬路錫常滬兩段橋梁涵洞籌建翔滬段路面 錫常段橋梁八十一座因實際需要加建二座共八十三座已完成全部者四十二座完成百分之八十以上者二十一座完成百分之六十以上者二十座涵洞四十五道已全部完成本月添建水管一百八十道已完成一百五十二道常滬段橋梁六十六座完成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二十座涵洞十七道完成全部者五道完成百分之六十以上者二道百分之三十以上者七道本月添設水管一百零四道已完成二十三道其餘橋梁二十六座涵洞三道水管一百零九道即可進行翔滬段路面尚待款興工

(四)繼續建築常熟嘉興綫蘇常段吳縣境內橋梁並改建常熟境內橋梁土基 蘇常段吳縣境內橋梁二十五座已完成二十三座其餘二座正在進行常熟境內改建橋梁二十一座正在建築者十七座計基礎完成百分之二十三橋梁完成百分之二十五其餘四座亦在着手進行土基已完成

(五)繼續建築青滬路第二段橋梁 青滬路第二段橋梁五座材料已運齊第一座橋梁橋墩已砌好第二第三兩座橋梁已開工

(六)繼續建設武路橋梁涵洞土基及該路溧天段路面 溧武路橋梁三十三座已完成百分之七十涵洞四百七十七道已完成百分之七十 三武進境內土基已完成百分之四十五丹陽境內土基仍為百分之七十溧天段土基一九、九公里已整理完竣路面材料已運到百分之九十鋪築百分之四十約合八公里

(七)繪製六划路測量圖表 六划路已測竣正在繪製圖表

(八)繼續建築六滌路橋梁涵洞 六滌路橋梁三座滌河橋已完成百分之五十其餘二座即可興工涵洞三十八道已完成十道其餘二十八道正在進行

(九)繼續建築鎮江溧陽錢鎮江段路基路面 鎮溧路鎮江段路基一三、七公里已整理完竣並於本月試通汽車路面材料共需七八三〇公方已運到六六七六·一六公方並已鋪築三公里

(十)繼續測量浦口啓東綫靖啓段路綫 揚啓路測量隊已由汲水站調回原線先測靖江至啓東一段業經開始測量

(十一)籌測口岸東台綫 口岸東台綫踏勘報告書上月已擬就現正與該地紳商接洽籌款中

(十二)繼續建築六揚路運河活動橋梁 六揚路運河橋所搭試樁木架為下水輪船衝毀業已修復加打試樁結果良好現正簽約即可正式開工

(十三)籌建築嘉湖公路江蘇段 嘉湖公路蘇段委託浙省一併修築現正籌款興工

(十四)建築善卷庚桑兩路 善卷庚桑兩路共約十七公里決定建築碎石及彈石兩種路面橋梁九座涵洞三十道積極興工現已完成過半

三、結論 本月計有五路路面八路橋梁涵洞工程均屬艱巨而籌築之工程亦均正在進行不久即可開工矣

二一、交通

一、總綱 本月工作繼續進行者為改善京杭路路面橋梁工程修築武宜路路面工程修築川欽路工程修築飛機場工程簽訂蘇木路投資行車合同分派交通警檢查車輛籌辦京蕪路貨運翻修京蕪路路面設置各公路交通標誌籌備分區檢驗車輛揚清綫正式通車建築京建綫安德門及溧水車站車庫及辦理招商投資築路行車投標事宜本月新辦者為裝置木炭汽車及鎮溧路鎮江段通車茲分別列陳於左

二、進行情形

(一)改善京杭路路面橋梁工程 翻修路面工程已將完成橋梁大修者六座小修者六座正在進行中

(二)修築武宜路路面工程 該路修築工程現已完成四萬五千七百七十八平方公尺

(三)修築川欽路工程 路基業已完成正擬鋪設鐵軌以便通車

(四)修築各縣飛機場工程 句容機場工程已將及半溧水機場已飭簽訂合同即可開工

(五)簽訂蘇木路投資築路行車合同 該路投資築路行車合同業與蘇福長途汽車公司簽訂應築工程之計劃預算亦已核定

(六)分派交通警察檢查車輛 本省所辦之交通警察訓練期滿現已派在省句路及京杭路蘇段檢查車輛

(七)籌辦京蕪路貨運 向萬方公司訂購之卡車底盤四輛已經運到正由修車廠製造車身關於貨運章則亦經擬訂下月即可實行

(八)翻修京蕪路全段路面 一面翻修一面仍須行駛車輛工程不能求速仍在繼續進行中

(九)設置各公路交通標誌 蘇常溧武鎮澄各路及錫滬路錫常段交通標誌業已發包埋設現正繼續進行

(十)籌備分區檢驗車輛 正在調查中即可着手進行

(十一)揚清綫正式通車 該綫已於本月十五日正式通車設站營業

(十二)建築京建綫安德門及溧水車站車庫工程 該路兩項工程早已興工現正繼續進行

(十三)辦理本省第一期招商投資築路行車招標事宜 招商投資築路行車招標委員會業已成立所有本省第一期招商投資築路行車各路綫

業已登報招標並定於十一月三十日開標

(十四)籌裝本炭汽車 已購置一輛試用如成績優良當再添購

(十五)鎮溧路鎮江段籌備通車 該段長途汽車原擬定於本月試行通車嗣以路面尚未全部完成恐於路基低窪處所發生危險因飭暫緩實行

三、結論 各項工作均係促進交通而揚清綫正式通車對於江北交通尤為要着

三、電業

一、總綱 本月份據奉賢縣呈請添設柘林等十二鎮城鄉電話青浦縣呈請添設舊青浦觀音堂蟠龍南壩等處城鄉電話已予分別核准省有長途電話之江陰靖江閩水綫及新浦至青口新浦至新安鎮之綫路已敷設完成丹陽至鎮江一段並已添掛銅綫一對原有鎮江交換所已擴充為省交換所綜理全省長途電話工務業務事項茲將進行情形分述如次

二、進行情形

(一)核准奉賢青浦添設城鄉電話 奉賢縣呈請敷設柘林等十二鎮城鄉電話一案業經飭據將更正計劃預算呈送核定一俟經費籌得便可興工青浦縣呈請添設白鶴江舊青浦崧澤村至蟠龍重固至觀音堂青浦至南壩等處電話之計劃預算亦已核准不日即將動工

(二)繼續建築江北長途電話 建設廳長途電話第二工程隊於本月一日開始敷設江陰至靖江過江水綫至五日即將全綫敷設完畢第三工程隊已於本月六日將新浦至青口之綫路敷設完畢十四日將新浦至灌雲之綫路敷設完畢十五日開始敷設灌雲至阜甯之綫路本月底止已進抵新安鎮所有青口新浦灌雲三處交換所亦已先後籌備成立

(三)設立長途電話省交換所 本省長途電話全部幹綫已達一千五百餘公里所設各地交換所亦將及二十六處惟向無專司管轄之機關以致營業之推遷綫路之修養向未克臻完備茲為統一管理起見特將原有之鎮江交換所擴充為省交換所專掌全省長途電話之計劃管理施工等事宜並荐任建設廳技正徐恆壽兼任該所所長於本月將該所組織成立

(四)添設長途電話丹鎮段話綫 省有長途電話丹陽至鎮江段綫路原僅有鉄綫一對進話殊欠清晰現已派員率工前往整理並於該段另行添掛銅綫一對不日即可完工

(五)核辦民營電氣事業註冊 吳縣啓昌電氣廠聲請註冊新明電廠請求核發執照嘉定生明電氣公司修正營業章程各案均已由建設廳呈奉建設委員會指令核准松江楓溪電氣公司聲請註冊一案現在審核中

三、結論 長途電話鎮江交換所擴充為省交換所之後省辦電話事業已有專司管理機關將來營業之推遷工務之管理當必較前易於着手矣

四、河工

一、總綱 本月份河工有江北運河夏防工程歸江各壩工程江南海塘工程及籌辦開闢黃河導灌入海工程救旱工振疏浚吳淞江及通江各壩疏浚建閘等項茲將進行情形擇要分述如次

二、進行情形

(一)江北運河夏防工程令擇要興辦 江北運河夏防工程飭據指導工程師馮且前往復估分別最妥次妥切實核減具報當以節屆秋分水勢日暮令飭江北運河工程局將次要工程併入明年春修案內酌辦另發最要補救工程預算表計需三千七百餘元令分別辦理具報

(二)辦理歸江各壩工程 前據運工局電報運河水漲三溝閘水誌已達一丈四尺壁虎壩岌岌可危請將風風壩啓放以減水勢經電准相機啓放又壁虎壩江兩壩壩面衝縫金灣壩壩墊均經補救完竣分別驗收

(三)江南海塘工竣驗收 江南海塘工程自五月二十日起陸續開工自本月初旬各段均已陸續完成省府派大員前往驗收以昭慎重經推王委員和船前往並由建設廳長遴集監修委員會同察勸業經驗收完竣海塘工程處即將於十月十五日以前全部結束

(四)擬具江蘇水利建設計劃綱要及救旱工振辦法 本省水利事業如開闢廢黃河導淮入海工程開闢江北鹽墾區新運河工程均因關係重要與辦刻不容緩早有發行公債之請嗣值亢旱成災勢須舉辦工振待款尤爲急迫正籌劃間迭奉 蔣委員長徵秘帖電及訓令飭將明年防旱防水計劃等項遵限呈報並奉

中央核准發行公債兩千萬元復經重行支配用途以一千八百萬元悉充水利建設之用擬具江蘇省水利建設計劃綱要江蘇省救濟旱災舉辦工振暫行辦法等項以爲準備

(五)積極籌辦開闢廢黃河導淮入海工程 開闢廢黃河導淮入海工程前經決定分兩年徵工辦理完成其測量事宜咨請導淮會辦理業經於本年七月開始進行本月底可以蒞事開浚工程即應接續辦理本月下旬組織導淮入海工程處及段工程事務所派許心武爲處長陳和甫爲副處長戈涵樓爲總工程師工程處定十月一日在淮陰組織成立定十月二十日實行開工令飭淮陰鹽城兩區行政專員兼任工程督察委員淮陰等十二縣縣長兼任工程處徵工委員徵集民夫限十月十五日以前齊集聽後調遣並豫電沿河四縣趕修南隄汽車道限十月十日以前完成以利工事

(六)籌辦旱災工振 本年亢旱成災善後救濟事宜經擬訂旱災工賑施工計劃在水利建設公債內劃撥四百萬元辦理疏浚鎮江至武進運河及整治丹陽練湖疏浚赤山湖河流域水道疏浚宜溧運河及丹金溧漕河等鉅大工程並劃撥一百萬元分別補助六合溧陽等受災較重之十二縣辦理工振浚河開塘以期廣納災民賑工兼施諸鉅大工程將分別組織各工振處負責辦理工振處組織通則已經省府委員會修正通過補助各縣工振經費支配辦法亦經決定令飭遵照妥擬詳細計劃預算連同各該縣自籌經費一併呈候核定

(七)籌浚吳淞江及通江各港疏浚建閘 疏浚吳淞江前經定議與上海市政府分任施工此項工程與辦刻不容緩現經列入本省水利建設計劃綱要並決定以水利建設公債酌予補助又通江各港之修建閘座及疏浚工程亦經列入綱要由地方與辦酌予補助已函請太湖流域水

利委員會一併測量規劃以便共策進行

(八)繼續籌辦蘭封舊黃河口石工 籌辦蘭封舊黃河口石工經商請黃河水利委員會派技正周承濂攜同計劃圖表來鎮接洽原計劃修築蘭封小新隄塊石護岸及其上游排水壩需款十萬二千餘元除本省撥助之七萬元外尚不敷三萬餘元經咨請河南省政府將應担工款速即撥付以免工款不足致有延誤

(九)揚子江江陰海口段治江委員會組織成立 揚子江水道整理委員會為籌劃整理揚子江江陰至海口段沿江工程聯合全國經濟委員會及江蘇建設廳暨沿江十縣組織揚子江江陰海口段治江委員會本月二十日在建設廳召集成立大會討論各項進行事宜

(十)三河壩決定歸導淮委員會管理 三河壩移歸接管一案前由內政部召集會議本省派建設廳主任秘書蕭開瀛前往出席經議決三河壩之管理及堵築經費之籌措統移歸導淮委員會負責辦理在案

三、結論 導淮入海開闢新運河疏浚吳淞江整理江南運河赤山湖河及通江各港關係蘇省民生問題至鉅徒以經費無着倡議多年迄未興辦此次因遭旱災影響益感以上各工興辦不容再緩乃大舉發行水利公債擬定水利建設計劃綱要電勉圖功以慰蘇省父老多年之渴望惟仍以限於經費不得不採用徵工辦理所願地方官民深明大義努力應徵俾此等百年大計得收圓滿之結果則匪但淮域民衆之幸亦國家無疆之麻矣

五、水利

一、總綱 本月份水利有沭陽搶修沂沭各隄鹽城疏浚黃沙港連工局督辦裏下河各縣徵工浚河等茲將進行情形擇要分述如次

二、進行情形

(一)沂沭報漲准撥款搶險 據沭陽縣魚電報沭沂陡漲三公尺半各河隄工危集徵夫搶護請撥留縣築路款捐一千元應用並電請劉老澗船閘工程局長戈涵樓就近查勘旋據電復秋收已過災情不致慘重

(二)鹽城黃沙港工程商撥二十三年度新案款捐 鹽城開浚黃沙港工程飭據工程師陳崇鼎勸報全工長四十五公里預算二十二萬九千餘元已成第三段十二公里又向東加開約一公里第二段約三公里連同徵用民地等約得工程十分之四強計費工款十萬六千元尙未超出原估成數未竟工程三十公里需款甚急咨商財政廳運工局准將鹽阜與東四縣二十三年度新案款捐繼續撥用

(三)令運工局籌辦裏下河各縣徵工浚河工程 本省各縣本年度第三屆徵工浚河工程前經通飭趕速籌辦在案裏下河各縣河道與運河及

五港均有息相通之關係必須統籌辦理方可收聯絡一致之效已令運工局派員前往各該縣將應浚河道切實查勘分別擬具疏浚計劃呈候核飭遵照

(四)令運工局酌辦測量南通運河 據南通縣呈請將該縣白蒲至呂四一段運河併入運工局疏浚通揚運河案內辦理當以白蒲至南通縣城一段已在運工局施測範圍之內其由南通縣城至呂四一段能否一併辦理已令運工局查明酌辦報奪

(五)結束救旱工程 江南各縣救旱工程本月間先後結束飭據各區工程師呈報查勘各區應浚河道情形均經分令各縣遵照在案

三、結論 沂沭驟漲幸在秋收以後受災不致慘重但天災無常必需謀根本救濟方可一勞永逸查沂水正幹周家口以下至六塘河淺窄異常砂礫河凌溝口石壩圯廢沭水下游之蓄徽河尾閘不暢均爲致病之由現已籌備整治以除溼北水患疏浚黃沙港工程已成四分之一繼續撥助經費以竟全工殊爲必要冀下河水利以開闢新運河爲綱領以疏浚各縣河道爲脈絡具有系統關係開闢新運河已由省府籌辦各縣河道再由運工局督飭統籌徵工疏浚庶幾綱舉目張水利建設益臻美滿矣

六、市政

一、總綱 本月份市政工作除各縣所送計劃加以審核外其重要者省會測量省廬房屋及醫政學院房屋均繼續進行江寧路派員驗收完成寶蓋山菜場茲將進行狀況分述於後

二、進行情形

(一)省會測量繼續進行 省會測量上月份已將三角網測算完竣導線亦已開測本月份經將辦理救旱人員調回一部份導線已測量完成過半矣

(二)派員驗收省會江甯路 省會江甯路業已全部完成經派員驗收據報各項工程大致尙合業經准予驗收矣

(三)省會寶蓋山菜場全部完成 寶蓋山菜場自開工以來積極進行上月份已將屋面蓋竣本月內油漆完成全部告竣

(四)省廬房屋積極進行 省廬房屋前以砌築石勒脚添配石料需費時日本月份正屋已砌至第二層樓面

(五)醫政學院房屋繼續進行 該院房屋已將全部屋面蓋竣本月份將道路圍牆及牌樓等雜項工程分別進行漏夜趕成屋內裝修亦已次第整理完竣

(六)審核各縣市政工程計劃 各縣市政急待改進舉凡呈送修建計劃圖表預算決算等均經詳細審核加以指示分別准駁

三、結論 查省會菜場尙付缺如以致沿街設攤既妨交通又礙市容實蓋山地處適中交通便利建築菜場對於交通衛生當可增加非鮮也

七、農鑛

一、總綱 本月份農業行政部份以派員視察各實業專場計劃購置漁輪令飭丹陽改進該縣合作事業派員查勘各縣秋災飭縣提倡種植冬作繼續配發晚秋蠶種等最爲重要茲將進行情形分述如次

二、進行情形

(一)派員視察各實業專場 查省立各實業專場工作是否認真辦理有無成績應隨時派員前往考察以資考核本月份經派農業指導技師曾濟寬分赴省立麥作稻作棉作三場詳細視察並擬根據技師之報告由省庫酌撥款項充各場充實試驗設備之用

(二)計劃購置漁輪 查本省東濱大海中貫長江漁業夙稱繁盛惟以外海被日本漁輪之侵奪內河因捕魚器具之陳舊漁撈收入逐年減少亟應設法救濟除令省立漁業試驗場指導改進內河淡水漁業外經擬具計劃向導准會借用庚款購置遠洋漁輪四艘以復興漁業

(三)令飭丹陽縣改進該縣合作事業 建設廳據實業指導技師薛樹薰呈送考察丹陽合作事業報告書經摘要點令飭該縣長遵照辦理具報

(四)飭縣勸導農民組織信用合作社 准財政部咨以全國財政會議決議通過趙錫恩擬請籌設農民絲繭借貸所一案業經函准全國經濟委員會函復應由政府勸導金融業向農村投資一面由地方政府督飭農村組織健全合作社在案囑即轉行所屬遵照辦理等由經檢發原咨等件令飭丹陽等縣長轉飭勸導農民迅即組織信用合作社俾金融業得以安全投資並將遵辦情形具報

(五)派員查勘秋災 本年天氣亢旱建設廳迭據各縣呈報災况到廳並請派委復勘等情經分別令派委員前往各該縣履勘報核

(六)派員查勘宜興鑛區 據鑛商康硯田呈報擬試探宜興縣第七區長岡鄉土名黃泥山等處煤鑛附送鑛區圖到廳經以該商所報鑛區是否屬地相符及有無重復與違礙鑛業法情事函應派員查勘明確經派建設廳技士前往切實復查

(七)飭縣提倡種植冬作 查本年亢旱爲災夏作歉收民食缺乏前途堪虞而各縣農民習慣冬作期間往往有任一部份土地休閒者各縣政府應一面努力提倡種植冬作相地之宜及時種植小麥大麥蠶豆豌豆等作物務使地無曠土所需種子得由縣政府代爲整批購入廉價

分售如感資本不足並應由縣指導組織信用合作社介紹銀行低利貸款以資周轉經由省府通令各縣遵照切實辦理

(八)召集各蠶桑^農區副主任及縣合作指導員開會討論辦理蠶業產銷合作 建設廳鑒於今秋絲價低落各縣開秤繭行寥寥與蠶戶出售鮮繭影響甚大爰召集各蠶桑模範改良區副主任及縣合作指導員開會討論辦理蠶業產銷合作辦法以資救濟計訂定辦法八條已通飭遵辦

(九)繼續配發晚秋蠶種並發放種價 今年因天氣亢旱桑葉枯萎不適蠶兒生育以致種銷遲滯繼以甘霖下降各地桑葉尚有復蘇希望爰通飭各區提倡飼養晚秋蠶苟天氣良好晚秋蠶之收成尚可補救早秋蠶之損失本月蠶種配發處一面繼續配發晚秋蠶種一面將各製種場所產蠶種已經浸酸銷售者發放種款

三、結論 勸導農民組織信用合作社為救濟農民生計要政將來辦理完善農村自易復興又本年雨暘失調收成淺薄查勘秋災為擬議田賦分數之參考亦為要政之一提倡種植冬作不特可儘量利用土地以增生產且可於明春米穀青黃不接之際補助民食尤為急要之圖也

八、工商

一總綱、本月份工商行政部份以籌辦全省物品展覽會飭與聯會擬具改進典當組織辦法飭縣劃一航業度量衡新制等為最重要茲將進行情形分述如次

二、進行情形

(一)籌辦全省物品展覽會 查本省為發展農業提倡工商起見前經組織江蘇全省物品展覽會委員會負責籌辦全省物品展覽會本月份內積極籌備一切除分派人員赴各縣督催出品外所有陳列地點亦經勘定計第一場在省黨部禮堂第二場在公共體育場第三場在公園第四場在商會此外又設販賣部於江邊以推銷土產各縣報告送到出品約有一萬五千餘件預定下月一日開幕想必有一番盛況也

(二)飭與聯會擬具改進典當組織辦法 查江都高郵兩縣典當呈請增加保管費五厘又典聯會呈請重行規定滿當日期兩案經省府會議議決保管費准予增加二厘半暨將典當營業規則第十四條酌予修改外並因典當內部組織腐敗以致營業不振經飭建設廳令飭全省典聯會通知各典速即整理內部擬具改進典當方法以期澈底掃除一切困難

(三)令飭劃一航業度量衡新制 准實業部咨請轉飭本省省營民營各輪船定期將重量、容積、里程三項單位遵照度量衡新制計算並將

名稱改正等由經通令各縣政府轉飭切實遵照辦理

三、結論 本省舉辦全省物品展覽會其目的在發展農業提倡工商意義至為重大改進典當組織辦法使典當內部組織充實健全根基既固自不致常有倒閉情事發生際茲農村經濟衰落之秋其裨益於農民生計實非淺鮮也

九、行政事項

一、總綱 九月份行政事項之最要者為整理修訂各種法規編印江蘇建設季刊徵工浚河專號組織整理檔案委員會建設廳長親赴寶太各縣查勘塘工并陪同省委前往驗收續報辦理直屬各機關職員烟禁情形舉行九一八國難紀念六端臚陳如次

二、進行情形

(一)整理修訂各種法規 建設廳原有各種法規多因時事變遷不能適用前經組織法規委員會從事修訂除仍舊適用及現在尚在審核中者不計外計已修正及新訂之各種法規經公布施行者不下一百餘種現經飭會整理分門別類彙編排印之

(二)編印江蘇建設季刊徵工浚河專號 建設廳編印江蘇建設季刊業經按期出版發行茲因疏浚六塘河一案所有工程計劃圖表及一切關係法令以及徵工疏浚情形在江蘇水利史上頗關重要而各縣徵工浚河事蹟亦有可得而言者爰將江蘇建設季刊第一卷第三期刊為徵工浚河專號以供各方考覽已於本月底出版發行

(三)組織整理檔案委員會 建設廳奉省政府通令組織整理檔案委員會限二十日內整理完竣遵即指派專員七人組織委員會負責整理因本廳檔案原不十分雜亂可望依限整理竣事

(四)建設廳長親赴寶太各縣查勘塘工并陪同省委前往驗收 江南海塘正工於本年四月設立工程處負責辦理現已工程完竣建設廳長除於開工後會親往視察外並於本月中旬親赴寶太各縣查勘成績又陪同省委王委員前往驗收以昭慎重

(五)續報辦理直屬各機關烟禁情形 本省黨政軍服務人員及學校員生限期戒烟一案關於建設廳全體職員業經查明並無吸食鴉片情事由建設廳長先行出具保證切結報府備案在案所有建設廳直屬各機關共二十餘處亦經續查竣事並無吸食鴉片人員復經建設廳長續具保證切結報府備案

(六)舉行九一八國難紀念 建設廳對於九一八國難紀念除飭全體職員出席省府紀念大會外於上午十一時全體職員停止工作五分鐘起立默念誓雪國恥并對抗日死亡將士及殉難同胞致沈痛之哀悼以誌不忘

三、結論 九月份行政事項除右列六端外餘皆尋常瑣碎無紀述之必要故略之